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13

标段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13-1

采购人：南阳农业职业学院（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鹏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二零二六年六月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13

标段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13-1

采购人：南阳农业职业学院（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鹏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二零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活动，欢迎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南阳政采磋商-2026-13
- 2、项目名称：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765000.00 元
最高限价：765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南阳政采磋商-2026-13-1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	765000.00	765000.00	否	765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智能制造装备技术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采购内容包括专业课程开发、教材出版、虚拟仿真软件开发、实践环境仿真设计、视频制作、资源内容定期更新等；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天；

5.4、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及河南省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要求；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 万元或预留 %份额。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

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6、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6月16日至2026年06月23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

<https://ggzyjy.nanyang.gov.cn/ptdl/011009/single.html>。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6年06月3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6月3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

操作流程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专家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2、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地址：南阳市雪枫路与北京大道交叉口（大学园区）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7-633936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鹏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张衡东路如意广场六号楼三楼

联系人：郭建霞

联系方式：156701789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建霞

联系方式：15670178989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国家级资源库建设负责人专家指导	项	1	邀请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负责人或国家级资源库主持人，对课程建设、知识点的设计规划、资源库定位、资源库后期推广等进行指导培训，模式采用线下工作坊，时长0.5天。
2	重点新课程开发	门	5	每门课程至少包含视频30节，PPT课件模版1个，动画制作5个，包含数字人教师定制2个；视频每节时长5-15分钟，二维动画每个时长30-40秒，三维动画每个20秒以内。
3	特色新课程开发	门	1	每门课程至少包含视频20节。
4	提升课程开发	门	6	每门课程至少包含常规视频4节或数字人课程视频3节，动画制作3个；视频每节时长5-15分钟，二维动画每个时长30-40秒，三维动画每个20秒以内。
5	企业实践环境仿真设计	套	1	根据学校需求定制开发。
6	定制虚拟仿真软件	套	1	根据学校需求定制开发。
7	支农培训课程	期	2	视频每个时长5-20分钟。
8	校企项目式工作手册	本	1	定制校企项目式工作手册1本。
9	纸质教材出版	本	4	纸质教材出版4本。
10	科普视频制作	期	5	视频每个时长5-20分钟。
11	资源库更新	年	3	至少包含12门课程的资源更新如（微课、动画、课件、仿真、AI智能体等），结合学校需求进行定制服务。

序号	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或功能	数量
1	国家级资源库建设负责人专家指导	邀请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负责人或国家级资源库主持人，对课程建设、知识点的设计规划、资源库定位、资源库后期推广等进行指导培	1

		训，模式采用线下工作坊，时长 0.5 天。	
2	重点新课程开发	<p>一、整体要求： 每门课程至少包含视频 30 节，PPT 课件模版 1 个，动画制作 5 个，包含数字人教师定制 2 个；视频每节时长 5-15 分钟，二维动画每个时长 30-40 秒，三维动画每个 20 秒以内。</p> <p>二、视频内容制作要求：</p> <p>（一）内容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2. 授课视频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学习气氛。 3.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 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7.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 8.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 <p>（二）视频技术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视频信号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3）画幅：建议采用 16:9，不低于 1080p。 2. 音频信号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声道：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3）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5

		<p>(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 <p>(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请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p> <p>(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p> <p>(2) 采样率 48KHz。</p> <p>(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p> <p>(4) 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p> <p>5. 封装</p> <p>(1) 视频采用 MP4 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p> <p>三、动画制作要求：</p> <p>(一) 二维动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动画形式：MG 动画、flash 动画等； 2. 文件格式：mp4； 3. 输出尺寸：1280×720； 4. 文件大小：小于 100M； 5. 时间长度：50 秒左右/个； 6. 选用字体时尽量避免文字残损，字体大小可以根据文字多少进行调节； 7. 文字要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颜色； 8. 根据 Flash 的内容和使用对象的特点来确定整体色彩和色调； 9. 动画连续，节奏合适，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音，快慢适度。 <p>(二) 三维动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动画播放环境：主流播放器； 2. 动画形式：三维模型动画，可用于工作原理、内部构造、生长动画等效果呈现，满足教师教学需求； 3. 选用字体时尽量避免文字残损，字体大小可以根据文字多少进行调节； 4. 文字要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颜色； 5. 场景单位尺寸正确，模型位置正确，模型比例正确； 6. 材质贴图类型符合规范，纹理比例合理，贴图坐标正确； 7. 光影关系统一，色彩关系协调； 8. 模型动画表达完整，模型动画符合运动规律； 9. 输出尺寸：1280×720； 10. 输出资源格式：MP4； 11. 文件大小：小于 100M； 12. 时间长度：30 秒左右/个。 <p>四、数字人教师定制支撑平台技术要求（注：为保障项目建设质量及项目建设效果，积极结合 AI 技术创新教学改革，需提供数字人平台为本项目提供技术支持，平台非本项目供货产品）</p>
--	--	--

		<p>(1) 敏感操作安全验证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户登录时验证间隔时间超 7 天或者登录换 IP 支持触发安全验证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2. ★AI 音色训练、数字人训练、数字人智课模块所有下载、删除操作都支持安全验证, 每次验证通过有效期 2 分钟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3. 安全验证: 支持手机号+验证码、安全问题验证两种方式。 <p>(2) AI 音色训练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通过上传音频文件进行一键训练音色模型。 2. 支持通过音色模型、上传文字稿快速合成文字稿对应的音频文件。 3. 支持根据音频名称、合成创建时间、合成状态快速检索合成任务。 4. 支持通过音色模型名称进行搜索。 5. ★支持在生成的音频文件上复制参数快速合成其他文字稿的音频文件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6. 已合成的音频支持一键进入合成数字人流程。 7. ★支持针对已合成音频和本地上传音频进行重分割, 可删除最小空白片段、可添加空白片段、可控制添加空白片段最小值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8. 所有合成的音频支持在线预览、下载。 <p>(3) 数字人训练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绿幕背景视频自动扣除绿幕生成数字人素材。 2. 支持通过数字人模型名称、上传时间区间进行搜索。 3. 支持通过数字人名称、训练创建时间、训练状态进行搜索。 4. 支持上传/选择音频文件, 上传/选择数字人或驱动视频一键合成数字人。 5. 数字人模型及数字人训练支持内容预览、下载。 <p>(4) 数字人智课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快速创建智课项目, 编辑、删除操作。 2. 支持通过制课名称、创建制课时间进行搜索。 3. 讲课场景: 支持上传 PPT 解析或上传图片, 支持更换单页内容, 可在当前页下插入新图片, 可删除当前页内容。 4. ★讲课文案: 支持上传 txt、word 文档自动解析匹配每页 PPT 讲课文案, 支持导入后编辑 (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5. 数字人: 支持获取当前账号下的所有数字人形象, 可一键快速应用。 6. 背景: 针对智课模板“数字人出镜类型”, 支持一键更换智课背景, 可自定义上传智课背景。 7. PPT 框: 针对智课模板“数字人出镜类型”, 支持一键更换 PPT 框。 8. 智课模板: 支持设置数字人出镜类型、PPT 背景类型, 可选择全局应用和单页运用。 9. 支持设置全局音色模型。 10. 支持设置全局字幕开关。 11. 支持设置全局数字人展示/隐藏。 12. 支持背景、PPT 框、PPT、数字人随意拖动、缩放, 可重置素材位置 	
--	--	---	--

		<p>和一键更换。</p> <p>13. 支持单页设置字幕开关和数字人展示/隐藏。</p> <p>14. 支持通过讲课文案合成音频，音频可重分割，分割后一键替换原有音频。</p> <p>15. 支持针对音频文件合成数字人。</p> <p>16. 支持单页合成数字人讲课视频，针对有字幕视频可编辑字幕。</p> <p>17. 单页合成支持预览视频、下载视频、重新编辑单页制课、删除操作。</p> <p>18. 支持监控制课项目进度，素材制作状态、最终课程状态，可预览、下载制课成品视频。</p> <p>19. 支持通过制课项目名称、素材制作状态、制课项目状态、创建制课时间搜索任务进度。</p> <p>20. 制课成品展示，支持下载、预览、删除制课视频。</p> <p>21. 支持通过数字人模型、合成时间搜索制课成品。</p> <p>（5）用户中心要求：</p> <p>1. 支持用户针对头像、昵称、名称、性别设置。</p> <p>2. 支持账号修改密码、更换新手机号。</p> <p>3. 支持设置安全问题，一问一答格式。</p> <p>4. 支持监控账号的操作日志，操作描述、操作 IP、操作时间，可下载操作日志（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6）管理中心要求：</p> <p>①数据看板</p> <p>1. 用户量统计支持统计组织内全部用户数量、普通用户数量、管理员数量。</p> <p>2. 制作数据统计支持统计音色模型制作人数、数字人形象人数、制课成品个数。</p> <p>3. 支持针对组织用户分析活跃用户数和活跃率，可针对时间区间或近30天/7天快速查询展示数据图表（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②用户管理</p> <p>1. 支持通过组织、姓名、手机号码、用户状态、用户创建时间搜索。</p> <p>2. 支持新增用户、已有用户自动绑定组织、删除和批量导入用户。</p> <p>3. 用户列表支持展示用户头像、姓名、手机号、工号、设置状态、创建时间，支持修改信息和重置密码。</p> <p>③部门管理</p> <p>1. 支持通过部门名称、部门状态搜索。</p> <p>2. 支持增删改树形多级结构的部门关系。</p> <p>3. 支持针对部门设置排序。</p> <p>4. 支持一键展开/折叠部门关系。</p> <p>④管理员权限</p> <p>1. 系统内置超级管理员、管理员两个角色，角色支持权限范围。</p> <p>2. 支持查看超级管理员信息、可转移超级管理员权限。</p> <p>3. 支持添加、移除管理员。</p>	
--	--	--	--

		<p>⑤操作日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查看用户使用日志，管理员操作日志（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2. 支持通过操作描述、姓名、手机号、操作时间、操作身份搜索操作日志。 3. 支持展示操作描述、操作用户、用户身份、操作 IP、操作时间。 4. 支持下载操作日志。 <p>⑥制作数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获取 AI 音色训练、数字人训练、数字人制课每个模块合成的数据。 2. 音色模型：支持通过模型名称、训练用户搜索展示音色模型信息。 3. 音频合成：支持通过音频名称、合成用户、合成时间搜索展示合成品文件，可预览音频文件。 4. 音色重分割：支持通过音频名称、合成用户、分割时间搜索展示合成品文件，可预览音频文件。 5. 数字人训练：支持通过数字人名称、训练用户、训练时间搜索数字人训练视频文件，可预览视频文件。 6. 数字人模型：支持通过数字人模型名称、上传用户、上传时间搜索数字人模型视频文件，可预览视频文件。 7. 制课项目：支持通过制课名称、制课用户、创建时间搜索制课项目。 8. 制课成品：支持通过制课名称、制课用户、创建时间搜索制课成品视频，可预览制课成品视频。 <p>⑦组织设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设置组织 logo、组织名称。 2. 支持自定义 ICP 备案号、公安备案号。 3. 支持自定义配置短信 ID 和密钥。 <p>五、为便于视频制作顺利、有序且高质量实施，供应商需提供预约拍摄系统及资源在线修改系统平台在项目实施期间供采购人使用（注：非采购产品，实施期间供采购人使用），平台需满足以下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预约拍摄系统功能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总体要求，预约拍摄系统主要保障资源建设过程中服务流程规范化、标准化，更好的服务于本项目，简化服务流程，节约沟通时间和成本。 1.2 预约拍摄系统至少包含后台管理系统、微信公众号。 1.3 后台管理系统需采用 B/S 架构开发，无须安装客户端方便随时随地登录使用。 1.4 用户管理：主要用于维护用户信息，至少包括账号，姓名，电话，状态等用户信息，需支持添加、修改、删除、停用等，启用后台和公众号用户，并支持进行用户权限设置（需提供满足功能要求的软件截图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1.5 角色管理：主要用于维护用户角色信息，至少包括角色编码、角色名称、部门、上级角色等信息，按照实际操作权限添加、修改和删除角色，并进行角色权限设置（需提供满足功能要求的软件截图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	--	---	--

		<p>1.6★摄像预约：摄像预约模块需支持预约管理、摄像管理、学校管理、计划预约等操作（需提供满足功能要求的软件截图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1.7★微信小程序预约首页：预约页面需至少包括预约日历、预约时间点、紧急拍摄联系方式等；日历中显示“约”代表当前用户已预约的拍摄日期（需提供满足功能要求的软件截图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1.8★实际预约统计：以实际预约为依据，曲线图表展示统计数据，支持日期筛选查询（需提供满足功能要求的软件截图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2. 资源在线修改平台功能需求</p> <p>2.1 总体要求，资源在线修改系统旨在方便资源建设过程中与老师在线及时沟通对作品的修改意见，极大地解决了双方远距离交流过程中的视频作品传送慢、修正版本多、单集查看不便，沟通意见不精准，反馈消息不及时，视频文件占用老师硬件空间等多种问题，高质量完成资源的开发工作。</p> <p>2.2 分享功能</p> <p>（1）平台需支持自动生成链接地址，方便项目经理发送给负责老师，老师需支持直接打开链接地址，在线预览作品和发表评论意见。</p> <p>（2）平台需支持项目经理为分享链接设置到期有效时间，最长为 30 天，提高双方对接工作效率。</p> <p>2.3 在线修改功能</p> <p>（1）★平台页面需支持温馨提示功能，可以提示事项至少需资源链接有效到期时间、错误处的指明及修改、图片的使用不当及替换等其他事项，并支持用户手动关闭提示（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2.4 在线评论功能</p> <p>（1）★播放作品，需支持预览查找问题点；暂停作品，需支持自动记录暂停位置时间；发表意见评论内容至少支持填写文字意见、上传附件、图片参考素材等形式；附件支持下载，图片可在线预览（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2）★需支持显示当前作品的全部评论，需支持准确直接定位视频位置和问题，根据视频位置前 5 秒进行播放查看（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3）需支持即时回复评价信息，回复次数不限制，双方交流意见。</p>	
3	特色新课程开发	<p>一、整体要求： 每门课程至少包含视频 20 节。</p> <p>二、视频内容制作要求：</p> <p>（一）内容要求</p> <p>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p> <p>2. 授课视频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p>	1

		<p>学习气氛。</p> <p>3.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p> <p>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p> <p>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p> <p>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p> <p>7.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p> <p>8.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p> <p>（二）视频技术规格要求</p> <p>1. 视频信号源</p> <p>（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p> <p>（2）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p> <p>（3）画幅：建议采用 16:9，不低于 1080p。</p> <p>2. 音频信号源</p> <p>（1）声道：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p> <p>（2）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p> <p>（3）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p> <p>（2）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 <p>（3）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请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4）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5）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p> <p>（6）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p> <p>（2）采样率 48KHz。</p> <p>（3）音频码流率 128Kbps（恒定）。</p> <p>（4）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p> <p>5. 封装</p>	
--	--	---	--

		<p>(1) 视频采用 MP4 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p> <p>三、AI 支撑平台技术要求（注：为保障项目建设质量及项目建设效果，积极结合 AI 技术助力教师减负，实现课程脚本出版生成，需提供 AI 智能体平台为本项目提供技术支撑，平台非本项目供货产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统可呈现虚仿资源库中已分配的 AI 智能体，同时支持按智能体分类展开查看（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2. ★智能体管理功能完备：既能够调整智能体的展示排序，也能执行智能体的移除操作（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3. ★智能体能够切换多种大模型，涵盖“讯飞星火、腾讯混元、Kimi、智谱清言、文心一言、通义千问、豆包、deepseek”（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4. ★智能体支持切换不同数据集，包含“平台配置数据集、虚仿资源库分析数据集、虚仿资源库自建数据集”（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5. 智能体支持文件与图片的上传，同时具备语音输入功能。 6. ★智能体允许进行数据变量的输入（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7. 智能体输出的内容可进行重新回复、复制，还能导出为 word 格式（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8. 对话历史可被查看，支持通过对话检索历史记录、删除记录，且能点击快速进入对话（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 9. 智能体广场具备多项功能：支持按智能体分类、名称检索；可查看试用智能体；能展示平台全部智能体；还可挑选智能体加入个人的智能体管理。 	
4	提升课程开发	<p>一、整体要求： 每门课程至少包含常规视频 4 节或数字人课程视频 3 节，动画制作 3 个；视频每节时长 5-15 分钟，二维动画每个时长 30-40 秒，三维动画每个 20 秒以内。</p> <p>二、视频内容制作要求： (一) 内容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2. 授课视频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学习气氛。 3.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6

		<p>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p> <p>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p> <p>7.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p> <p>8.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p> <p>（二）视频技术规格要求</p> <p>1. 视频信号源</p> <p>（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p> <p>（2）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p> <p>（3）画幅：建议采用 16:9，不低于 1080p。</p> <p>2. 音频信号源</p> <p>（1）声道：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p> <p>（2）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p> <p>（3）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p> <p>（2）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 <p>（3）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请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4）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5）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p> <p>（6）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p> <p>（2）采样率 48KHz。</p> <p>（3）音频码流率 128Kbps（恒定）。</p> <p>（4）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p> <p>5. 封装</p> <p>（1）视频采用 MP4 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p> <p>三、动画制作要求：</p> <p>（一）二维动画</p> <p>1. 动画形式：MG 动画、flash 动画等；</p> <p>2. 文件格式：mp4；</p>	
--	--	--	--

		<p>3. 输出尺寸：1280×720；</p> <p>4. 文件大小：小于 100M；</p> <p>5. 时间长度：50 秒左右/个；</p> <p>6. 选用字体时尽量避免文字残损，字体大小可以根据文字多少进行调节；</p> <p>7. 文字要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颜色；</p> <p>8. 根据 Flash 的内容和使用对象的特点来确定整体色彩和色调；</p> <p>9. 动画连续，节奏合适，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音，快慢适度。</p> <p>（二）三维动画</p> <p>1. 动画播放环境：主流播放器；</p> <p>2. 动画形式：三维模型动画，可用于工作原理、内部构造、生长动画等效果呈现，满足教师教学需求；</p> <p>3. 选用字体时尽量避免文字残损，字体大小可以根据文字多少进行调节；</p> <p>4. 文字要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颜色；</p> <p>5. 场景单位尺寸正确，模型位置正确，模型比例正确；</p> <p>6. 材质贴图类型符合规范，纹理比例合理，贴图坐标正确；</p> <p>7. 光影关系统一，色彩关系协调；</p> <p>8. 模型动画表达完整，模型动画符合运动规律；</p> <p>9. 输出尺寸：1280×720；</p> <p>10. 输出资源格式：MP4；</p> <p>11. 文件大小：小于 100M；</p> <p>12. 时间长度：30 秒左右/个。</p> <p>四、人员要求：</p> <p>为保障项目建设质量，供应商拍摄团队至少配备策划、拍摄、制作团队等核心成员，且需至少有 1 名具有课程设计师或教学设计师（中级及以上），至少有 1 名具有影视后期制作工程师资格（中级及以上）或视频特效工程师资格（中级及以上），至少有 1 名具有动漫设计师资格（中级及以上）或二维动画师资格（中级及以上）等相关职业技能证书，需提供证书及供应商为本人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p>	
5	企业实践环境仿真设计	<p>根据指定场景进行定制开发。采集真实企业场景，1:1 还原专业实践环境，内置专属学习资源。要求：</p> <p>1. 采用专业高分辨率拍摄设备提供 720° 全景数据的拍摄采集服务。</p> <p>2. 采集后的数据经过专业团队进行处理画面存在的比如畸变、过曝、欠曝、高噪点等问题。</p> <p>3. 通过专业图形合成算法进行对场景进行 720° 拼接还原。</p> <p>4. 在 720° 全景内可添加位置、图片、文字和视频形式的交互点，点击展示相应的信息。</p> <p>5. 720° 全景效果制作可使用包括但不限于：720 云、如视、建 E 网，Unity3D 和 UE 进行制作搭建。</p> <p>6. 交付形式为链接的形式，要求在网络正常环境下使用流畅无卡顿，画面清晰完整，交互点可点击。</p>	

6	定制虚拟仿真软件	<p>一、软件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登录功能要求：用户需要输入账号密码才能进入软件。 2. 漫游功能要求：实现三维仿真环境，用户可在系统中任意走动体验，全方位观察了解。 3. 语音播报要求：使用清晰自然的模拟人工语音对文字介绍展示进行语音的播报。 4. 软件 UI 界面要求：通过清晰的文字以及合理的模块布局通过专业视觉设计软件设计出符合现代人审美的软件图形页面。 <p>二、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软件采用主流虚拟仿真引擎 Unity3D 开发引擎进行开发，并且运用成熟的技术框架，已保证研发效率和软件运行的稳定性。 2. 模型和场景采用包括但不限于 3Dmax、maya、blender、substance painter、craybump 等技术进行 1:1 的精细建模和材质制作。 3. 软件使用非对称加密算法 RSA 来保护软件信息使用安全。 4. 软件要保持加载和运行时的平滑流畅避免体验时出现卡顿，并兼顾性能的同时对画面进行优化，处理画面时可以运用诸如 Multi-Sampling Anti-Aliasing、Time Anti-Aliasing 等技术进行抗锯齿处理使得观赏体验进一步提升。 	1
7	支农培训课程	<p>一、整体要求：</p> <p>视频每个时长 5-20 分钟。</p> <p>二、视频内容制作要求：</p> <p>（一）内容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2. 授课视频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学习气氛。 3.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 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7.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 8.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 <p>（二）视频技术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视频信号源 	2

		<p>(1) 稳定性: 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 无失步现象, 图像无抖动跳跃, 色彩无突变, 编辑点处图像稳定。</p> <p>(2) 色调: 白平衡正确, 无明显偏色, 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p> <p>(3) 画幅: 建议采用 16:9, 不低于 1080p。</p> <p>2. 音频信号源</p> <p>(1) 声道: 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 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 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 则录于第 2 声道)。</p> <p>(2)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 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p> <p>(3)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 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 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p> <p>(2) 视频码流率: 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 <p>(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 请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 分辨率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p> <p>(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p> <p>(2) 采样率 48KHz。</p> <p>(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p> <p>(4) 必须是双声道, 必须做混音处理。</p> <p>5. 封装</p> <p>(1) 视频采用 MP4 封装, 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p> <p>(三) 剪辑要求:</p> <p>1. 支持快捷编辑操作, 一键完成素材的播放、剪辑和上传; 一键设置当前素材或当前帧为静帧; 手动/自动方式分解素材; 支持对素材和故事板的嵌套; 支持对故事板轨道素材的一键释放和内容替换;</p> <p>2. ★支持多镜头编辑过程中, 根据音频信号、入点以及出点的自动对齐; 支持对故事板的每步操作实时备份; 支持对故事板回显窗的任意移动和缩放; 支持对素材回显窗的任意移动和缩放; 支持在回显窗口任意调节特技的角点位置 (需提供满足该参数要求的软件截图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3. ★非编工具内嵌特技制作模块; 支持故事板独立 FX 轨, 特技作用于全部轨道; 支持故事板轨内 FX 轨, 特技作用于当前轨道; 支持独立 KEY</p>
--	--	--

		<p>轨，可实现轨道图形键抠像；支持抠像特技；支持抠像特技中的钢笔取色；支持通过抑色功能提高抠像边缘细腻；支持中心点跟踪特技；支持定点跟踪特技；支持面跟踪特技；支持无限手绘区域的动态马赛克（需提供满足该参数要求的软件截图或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p> <p>4. 支持 5.1 环绕声定位，可选取指定音箱参与混音；支持采样点级精度的音频调节。支持一次采集四种格式的视音频素材；一次输出四种格式的视音频文件。</p>	
8	校企项目式工作手册	<p>1. 需围绕真实工作任务/项目搭建线性结构（如“任务目标→任务准备→操作步骤→检查评估”等），结构完整闭环，确保实操流程连贯、无断点。</p> <p>2. 需确保所有操作规范、工具参数、安全标准均符合当前国家/行业最新要求。</p> <p>3. 装订方式：平装、活页环式装订。</p>	1
9	纸质教材出版(此项允许分包)	结合学校要求进行纸质教材定制，并提供出版服务。	4
10	科普视频制作	<p>一、整体要求：</p> <p>视频每个时长 5-20 分钟。</p> <p>二、视频内容制作要求：</p> <p>（一）内容要求</p> <p>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p> <p>2. 授课视频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学习气氛。</p> <p>3.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p> <p>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p> <p>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p> <p>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p> <p>7.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p> <p>8.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p> <p>（二）视频技术规格要求</p> <p>1. 视频信号源</p>	5

		<p>(1) 稳定性: 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 无失步现象, 图像无抖动跳跃, 色彩无突变, 编辑点处图像稳定。</p> <p>(2) 色调: 白平衡正确, 无明显偏色, 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p> <p>(3) 画幅: 建议采用 16:9, 不低于 1080p。</p> <p>2. 音频信号源</p> <p>(1) 声道: 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 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 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 则录于第 2 声道)。</p> <p>(2)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 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p> <p>(3)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 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 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p> <p>(2) 视频码流率: 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 <p>(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 请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 分辨率设定不低于 1920×1080。</p> <p>(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p> <p>(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p> <p>(2) 采样率 48KHz。</p> <p>(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p> <p>(4) 必须是双声道, 必须做混音处理。</p> <p>5. 封装</p> <p>(1) 视频采用 MP4 封装, 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p>	
11	资源库更新	至少包含 12 门课程的资源更新, (如: 微课、动画、课件、仿真、AI 智能体等), 结合学校需求进行定制服务。	3

备注: 1、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软件为完全合法正版, 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及教育系统软件正版化要求; 不得提供盗版、破解版、试用版、测试版、共享授权或超范围授权版本 (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2、供应商需免费为采购人提供培训服务 (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二、项目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天；
2. 项目地点：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3. 付款方式：项目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且甲方具备付款条件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
4. 质保期：1 年；
5. 验收标准及方式

由采购人根据合同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组织验收。

6.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7.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10. 其他要求（如有）

（1）成交（中标）人应主动和采购人沟通，共同对编制方案进行优化完善。

（2）成交（中标）人应按合同规定向有关部门汇报，负责提供所需的汇报资料。应按合同规定的进度，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并对其负责。

（3）成交（中标）人对采购人所提供的涉密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成交人按本合同规定编制方案及各种成果资料，不得向其他单位提供和转让（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成交（中标）人对成果文件中的遗漏、差错应负责进行修改或补充，同时要根据采购人按政府部门审批过程中提出的修改意见和政府审议拟定的修改意见书进行修改。如超出合同规定的范围，双方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就超出范围的修改内容的完成时间、新增费用等作出规定。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点__分考察地点：__。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点__分召开地点：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10%</u> 。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765000 元，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投标

	报价的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 份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6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p>1. 供应商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递交网址：http://ggzyjy.nanyang.gov.cn。</p> <p>2. 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参加本项目采购。</p> <p>3. 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p>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不见面开标大厅</p> <p>注：（1）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p> <p>（2）该项目自行上传响应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电子响应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采购人不予受理。</p> <p>（3）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p>

	<p>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p> <p>(4)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响应文件。</p>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社会专家 2 人，共 3 人组建。经济、技术等方面专家在河南省财政厅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代理费	<p><input type="checkbox"/>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p> <p>收费对象：<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人</p> <p>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p>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约 765000.00 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元。

2.1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磋商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磋商，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

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

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

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南阳市财政局。

“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本项目相关服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8.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4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

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8.5 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9.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0.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

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报价

11.1 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 服务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5 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1.6 磋商结束，供应商进行网上最终报价。

11.7 本次采购设有预算，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评

议。

11.8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响应文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编制、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二、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指定媒体和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三、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评分，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 CA 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 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投标时间截止后才可以签到，签到时间段系统设定为 30 分钟，错过签到时间段，由此产生的后果，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五、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

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1.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具备的资格要求	<p>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p> <p>6、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p>	<p>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采购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p> <p>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p>出具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供应商，可不提供（2）-（5）项材料。</p>

		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供应商单独参与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说明：

按照优化营商环境相关要求，建立政府采购“承诺+信用管理”准入制度，简化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的形式审查，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无需提交企业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只需做出承诺（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供应商须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 符合性审查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要求签字、盖章
	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2	响应	磋商报价	不超过磋商控制价

性 审 查 标 准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质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质保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检查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内容的完整度和符合性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只有通过以上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技术（服务）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各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产品技术说明或技术方案、人员配备等是否符合最低要求。

4. 综合比较与评价

对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1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1.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1.3 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1.4 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5.1.5 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2.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5.2.2 报价具有选择性；

5.2.3 未进行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的。

6.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

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

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6.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 CA 签章。

6.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6.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出要求最后报价要求，各供应商在会员系统中收到有关信息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给出答复，并在签章后提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6.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最后报价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8.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8.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9.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9.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2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9.3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 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0. 报告违法行为

10.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投标报价部分：15 分 2、综合部分：30 分 3、技术部分：55 分
-------	--------------------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15 分。
2.2.3	投标报价 (15分)	<p>投标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p> <p>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参与优惠企业的报价=投标报价*（1-10%）。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2.4 综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p>合部分 (30分)</p> <p>1、案例演示 (10分)</p>		<p>供应商根据以下6个内容提供1个以往案例视频，并在投标文件中以本视频为例从设计理念、产品意识、作品质量三方面描述“如何做好一门课”。</p> <p>1. 课程设计方面（能结合课程相关内容进行新颖的教学环节设计，创意突出且设计合理，教学设计有意思）。</p> <p>2. 展现形式方面（课程展现形式多样，能结合相关内容情境展开教学，不拘泥于传统教学方式，生动有趣有亮点）。</p> <p>3. 创意方面（内容不拘一格、独到深刻、制作匠心独运、撼动人心）。</p> <p>4. 视觉方面（画面构图、布局及场景搭配合理；画面整体色彩和谐，视频播放无抖动、跳跃；画面字体规范并与背景对比强烈，画面音质流畅、场景镜头衔接顺畅、布局精心合理）。</p> <p>5. 剪辑方面（声画同步、声音清晰无失真，多机位拍摄衔接剪辑流畅，无生硬镜头，转场特效明确、自然，剧情精炼不冗长、不短缺、字幕清晰、与声音搭配得当）。</p> <p>6. 配乐方面（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能够渲染表现视频主题并升华内容）。</p> <p>磋商小组根据现场演示视频的摄制水平、编辑水平、功能技术满足程度、实际运用效果比较后进行打分：</p> <p>第一档：提供的演示视频结构严谨、功能齐全，画面整体色彩和谐，音乐节奏富有变化，创意新颖，效果良好，描述讲解良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0分；</p> <p>第二档：提供的演示视频结构严谨、功能基本齐全、画面整体色彩和谐，音乐节奏富有变化，有一定的创意，效果较好，描述讲解符合，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的，得7分；</p> <p>第三档：提供的演示视频结构内容凌乱、功能欠缺，画面整体色彩和配乐效果较差，难以满足采购人需求，在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的，得4分；</p> <p>第四档：提供的演示视频结构内容有简单表述，得1分；</p> <p>第五档：缺项或没有提供此项内容的得0分。</p>
--	--	---

	2、企业实力（9分）	<p>1、为保障项目质量，供应商拍摄团队至少配备策划、拍摄、制作团队等核心成员，团队人数不少于 15 人，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缴纳证明，齐全的得 3 分；提供相关职业技能证书的，齐全得 3 分；不齐全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6 分。</p> <p>3、供应商具有立体化教材资源制作平台、微课制作实训教学系统、微课开发工具平台、预约拍摄系统、教学资源管理平台、视频资源制作平台等与项目采购内容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并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的，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p>	
	3、类似项目（3分）	<p>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 1 份得 1 分，最多得 3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提供合同协议书和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4、培训方案（6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至少应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结果评价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区分四档：</p> <p>第一档：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至少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结果评价等方面，且方案详细合理且切实可行的得 6 分；</p> <p>第二档：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至少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结果评价等方面，基本可行且满足要求得 4 分；</p> <p>第三档：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至少包含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结果评价等方面，方案不够详细，可操作性差的得 2 分；</p> <p>第四档：缺项不得分。</p>	
	5、信用评价（2分）	<p>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 2 分，90-99 分（不含 90 分）之间得 1 分，90 分以下的不得分。供应商可在公告发布之日到投标截止期间，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p>	
2.2.5	技术部分（55分）	1、技术参数（35分）	<p>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得满分 35 分。其中参数中加“★”符号的，每有一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扣 2 分；其余的技术指标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得分标准：技术参数偏差表中标注“正偏差”或“负偏差”或“无偏差”；正偏差视同满足，负偏差扣除对应分值。技术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未提供或提供但不符合招标文</p>

		件要求的，扣除对应分值。
	2、项目实施 方案（10 分）	<p>供应商须提供完善的实施方案，包括制作周期、项目团队安排、对本项目的整体分析、设计和风格的理解程度，特别是对拍摄过程中的特点、难点分析，并且针对问题拟采取的措施。</p> <p>第一档：实施方案、措施完善，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等内容合理、完整得 10 分；</p> <p>第二档：实施方案、措施完善，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等内容较合理、较完整得 7 分；</p> <p>第三档：实施方案、措施完善，符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等内容不够合理、不够完整得 4 分；</p> <p>第四档：实施方案、内容有简单描述得 1 分；</p> <p>第五档、缺项不得分。</p>
	3、项目质量 控制措施 （10 分）	<p>质量控制措施体现在质量控制流程、质量控制制度、质量控制措施、检查验收等方面，区分五档：</p> <p>第一档：质量控制措施内容完整详细、质量控制流程清晰规范、要点齐全，质量控制制度健全完备，控制措施具体，检查验收方式明确，充分保证项目质量控制要求的，得 10 分；</p> <p>第二档：质量控制措施内容较为完整，有质量控制的工作流程制度、检查验收方法和控制措施，较能满足项目质量控制要求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 7 分；</p> <p>第三档：质量控制措施内容基本完整，有质量控制的工作流程制度、检查验收方法和控制措施，基本能满足项目质量控制要求但总体不详细具体的，得 4 分；</p> <p>第四档：质量控制措施操作性不强或有明显缺陷的得 1 分；</p> <p>第五档：缺项得 0 分。</p>

备注：严格执行《南阳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1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本项目终止：

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 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规定执行。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1. 成交结果公布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

1.2 如项目终止，成交结果公告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 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根据成交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可登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3. 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承诺以及确认材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七、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并电话通

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注意事项

1. 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答复。

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全部费用。

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仅供参考, 中标后项目单位和中标单位依据实际情况自行修改)

采购人(甲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成交供应商(乙方): 签约地点:

甲乙双方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合同法及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评标情况, 订立本采购合同, 本合同签订方式: 书面合同。

一、合同文件组成:

- 1、合同条款
- 2、成交(中标)通知书
- 3、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
- 4、招标文件
- 5、约定其他内容等

上述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 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性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服务期限

2.1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 服务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 .

2.2 服务期限: _____。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三、质量标准及供应商对质量承诺条件(依据采购内容要求):

- 1、质量:
- 2、_____。

四、付款方式: _____。

五、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等事项按照下列约定:

- 1、验收方式: 甲方根据招标文件及响应性文件组织验收, 验收标准: 合格。

2、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做出全面自查和整理，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考核情况及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甲方应当在服务结束后的___个工作日内对服务进行验收。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采购人根据供应商运维的考核情况出具验收报告。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六、维保的承诺：_____。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若无特殊情况（特殊情况指有关法律、法规及上级政策的调整，或乙方不能正常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发生，甲方不得将乙方承包的项目再授予他方，如遇上级政策调整或不可抗力原因，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甲方应按照有关规范和要求及本合同约定，对乙方进行业务指导、监督、管理、检查和考核。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取得合同款。

2、乙方可对甲方的管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

3、乙方应严格接受甲方的指导、检查和监督。

4、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规章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承担其违法违规所引起的全部责任与费用。

5、如乙方擅自违约终止合同，乙方赔偿甲方由此所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八、违约责任：

乙方如不按规定时间履行合同，一经调查属实，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

九、合同的终止

1、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生，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

（2）破产或无理赔偿能力的；

(3) 擅自更改投标价及服务承诺的；

(4) 弄虚作假的；

(5) 被甲方就质量等问题投诉经查证属实的。

2、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3、任何一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而丧失履约能力，本合同自行终止。

十、合同期限：_____。

十一、争议的解决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关部门提 请协调，或者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合同履行期间，签订本合同的双方经协商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或补充。

十三、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
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负 责 人): _____ (电子签名)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由供应商自行编制并设置目录)

一、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响应文件组成第1项至第__项的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

职务：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投标有效期	
质量	
质保期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依据申请人资格要求，格式自拟）

五、技术方案、服务承诺；

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采购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格式自拟）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资格信用承诺函（二）-（五）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